

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招生章程

一、概况

1. 学校名称：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
2. 办学地点：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望城路 165 号；
3. 办学性质：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学校；
4. 主管部门：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林业局；
5. 办学层次：专科；
6. 学校国际代码：12739；
7. 学校湖南代码：4354。

二、学院简介

1. 历史沿革

我校的主校始于 1903 年 10 月 8 日创办修业学堂，历经湖南省私立修业高级农业职业学校、湖南省立修业农林专科学校，1951 年 3 月与湖南大学农业学院合并组建湖南农学院，1975 年 10 月创设衡阳分院，1987 年 4 月改湖南林业高等专科学校，1999 年 6 月改高等职业技术学院，2001 年 4 月更现名，2004 年 6 月原衡阳市卫生学校整体并入，办学历史悠久，实行湖南省林业局、教育厅双重管理。

2. 师资力量雄厚

专任教师中有教授及相应职称 45 人，副教授及相应职称 220 人，博士、硕士生导师 22 人；省部级学术带头人 5 名，省级专业带头人 6 名，省级学科带头人 1 名；“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73.3%。

3. 实验实训基地齐备

有中央财政支持实习实训基地 1 个，国家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生产性实训基地 2 个，国家林业局重点实习实训基地 1 个，省级重点实习实训基地 1 个，省级生产性重点实训基地 1 个，各专业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完备。

4. 教育教学硕果累累

院士工作站 1 个，获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 2 项，国家级教学团队 1 个，国家级专业 4 个，国家级课程 4 门，省部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4 项，省级教学团队 4 个，省级示范性特色专业群（“双一流”）建设项目 3 个，国家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 年）骨干专业 4 个、双师基地 1 个、协同创新中心 1 个，省级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 1 个、省级中高职衔接试点项目 1 个等 40 余项重要荣誉。

5. 社会赞誉度高

湖南省卓越院校建设单位、国家级现代学徒制试点院校、国家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全国绿化模范单位、“国家工程实验室”协同创新单位与实验示范基地、湖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湖南省首批省级示范性高职院校、中国林业科学院专业硕士湖南省唯一培养基地、全国林业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工作先进集体、湖南省文明标兵校园（单位）等荣誉。

在校学生 18000 余人，为社会累计培养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10 万余名，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到 90%，为湖南省就业“一把手工程”优秀单位。中央电视台、《中国教育报》《光明

日报》《湖南日报》、湖南卫视、湖南教育电视台、《中国绿色时报》、人民网、新华网专题推介我院生态化办学 380 余次。

三、填报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注意事项：

1. 外语语种：不限；
2. 母语语种：汉语；
3. 男女比例及民族：不限；
4. 身体要求：因生理缺陷或疾病限考的专业详见教育部公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
5. 收费标准：严格按湖南省物价局、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核定的标准执行；
6. 奖贷助学金情况：我院设有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专业奖学金、优秀学生奖学金、院长奖学金等，经济困难的学生可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助学金、特困生补助等，学校还设立了勤工俭学岗位，为经济困难的学生提供帮助。

四、录取原则、程序、规则和照顾政策

1. 录取原则：德、智、体全面考核，采取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2. 录取程序：在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合格，高考成绩达到同批录取学校控制分数线的考生，按招生计划数的 120% 调档录取；
3. 录取规则：对进档考生的采用“分数优先、遵循志愿”择优录取方式，对于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其专业志愿不能满足时，将调

录到录取未满计划的专业。

4. 优惠政策：按照各省招生委员会和教育考试院公布的照顾优惠政策规定执行；

5. 录取方式：异地远程网上录取；凡属按志愿录取或征求意见后本人同意录取的考生原则上不改录、不退档；

6. 录取结果公布：按各省招生委员会或教育考试院有关规定执行。

五、联系方式：

招生部门：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

联系人：陈老师、毛老师

学院地址：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望城路 165 号

邮 编：421005

联系电话：0734-8591999、8591333、8594111

图文传真：0734-8594111、8591335

学院网站：<http://www.hnebp.edu.cn>

E - mail：1356467281@qq.com